

中山市人民政府

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告知书

根据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及《中山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的规定，因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（二期）—孙文中路片区改造提升工程建设需要，拟征收该项目规划红线范围内的部分土地和房屋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- 一、建设项目：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（二期）—孙文中路片区改造提升工程。
- 二、征收范围：具体范围见征地示意图。
- 三、征收目的：保护历史文化街区，提升城市品质。
- 四、房屋征收部门：中山市土地房屋征收管理中心。
- 五、房屋征收实施单位：中山市人民政府石岐街道办事处。
- 六、被征收人应协助、配合房屋征收部门和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做好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、区位、用途、建筑面积、无产权房屋等情况的调查、摸底、登记和认定工作。
专此告知。

附件：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（二期）—孙文中路片区改造提升工程征收示意图



附件

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(二期)—孙文中路片区改造提升工程征收示意图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